一、国家审计机关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后评估机制研究

研究目的和要求：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48号）也提出“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以及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促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和国民经济健康发展”。要实现“审计全覆盖”，目前审计机关现有人力在数量上难以满足这一要求，专业结构方面同时存在突出问题，这就形成审计任务繁重与审计力量严重不足的矛盾，为解决这个矛盾，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就势在必行。

本课题重点研究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阐明构建国家审计机关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后评估机制的重要性；

2．当前国家审计机关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后评估的现状及其存在的主要问题；

3．国外构建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机制制度的现状及经验做法；

4．构建我国国家审计机关向社会购买审计服务的后评估机制的框架设想，包括评估主体、评估对象、评估内容、评估权限及其法律责任、评估程序及其组织实施方式等。